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平等機會委員會第 67 次會議
會議記錄

日期： 二零零七年六月十四日(星期四)

時間： 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 平等機會委員會會議廳

出席者

鄧爾邦先生 主席

陳嘉敏女士, J.P.

陳曼琪女士

鄭國杰博士

趙其琨教授

蔡惠琴女士

張黃楚沙女士, M.H., J.P.

顧張文菊女士

李鑾輝先生

勞永樂醫生, J.P.

沙 意先生, M.H.

王鳳儀女士

葉健民先生

陳奕民先生

秘書

[總監(規劃及行政)]

缺席者

林錦儀女士

羅觀翠博士, J.P.

廖淶波先生

譚香文議員

列席者

李紹葵先生

潘力恆先生

總監(投訴事務)

法律總監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陳佩珊女士
羅寶珠女士
王珊娜女士
鄧伊珊女士
余慧玲女士

署理政策及研究組主管
署理機構傳訊及培訓組主管
高級企業傳訊主任 2
會計師
高級平等機會主任（行政及人事）

I. 引言

1. 主席歡迎所有平機會委員，特別是三位首次出席平機會例會的新委員。他並澄清，由於 2007 年 6 月 4 日曾舉行特別會議(第 66 次會議)，故此是次為平機會第 67 次會議。
2. 林錦儀女士、羅觀翠博士、廖淥波先生及譚香文議員因有其他會議撞期/不在港而未能出席致歉。
3. 主席告知各委員，已安排於下午 5 時 15 分舉行會議後召開新聞發布會，並邀請各委員參加。

II. 通過上次會議的記錄

(議程第 1 項)

4. 於 2007 年 3 月 15 日舉行的第 65 次平機會會議的會議記錄獲得通過，毋須修訂。

III. 續議事項

(議程第 2 項)

有關委員會在平等機會社會參與資助計劃以外向合作項目提供財政支援的政策指引

(2007 年 3 月 15 日第 65 次會議的會議記錄第 6 至 11 段)

5. 主席告知各委員，此事項將於 EOC 文件 11/2007(議程第 3 項)的新議程項目下討論。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VI. 新議程事項

有關合作項目的政策指引

(EOC 文件 11/2007；議程第 3 項)

6. 主席表示，考慮到委員於第 65 次會議上及於會後所提出的意見和關注，有關合作項目的政策指引已經修訂，載於 EOC 文件 11/2007，供各委員考慮。他繼而向委員簡介文件的內容，並請委員提出意見。

(趙其琨教授及李鑾輝先生於此時加入會議。)

7. 各委員普遍認為，文件所載的準則和指引可以接受，並且可方便日後就社區參與資助計劃以外的合作項目作出考慮。數名委員認為，有需要進一步的闡釋，以確保考慮合作項目的程序公平、公開和具透明度。主席總結各委員的意見如下：

i). 宜於財政年度開始時，按平機會的財政狀況，為合作項目定出開支預算。此外，在決定應否進行有關項目時，亦應考慮平機會辦事處是否有足夠人力資源進行該等項目。一般而言，每年可考慮進行一至兩個大型項目；

ii). 在決定開支預算後，將會於平機會網站(連同合適的非承諾限制)作出公布，以便有興趣的人士或團體寄上建議書供平機會考慮；

iii). 在考慮合作項目申請時，所有由有興趣人士，不論是平機會委員或市民大眾所提交的建議書，均應得到平等對待；及

iv). 合作項目的開支預算應在財政年度中期，當平機會更清楚明瞭下半年的預期支出及可用資金時，再加以檢討及調整。在評估可用資金時，應顧及是否有需要保留「緩衝」資金，作為該財政年度其餘時間內可能出現的預期以外的開支。

8. 主席要求秘書就上述各點再次修訂文件，修訂文件備妥後將於另一次會議上再作討論。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通過平機會屬下專責小組的新成員名單

(EOC 文件 12/2007；議程第 4 項)

9. 秘書告知各委員，在近期委任新委員後，以及現有委員的新任期開始時，已徵詢他們對於加入平機會四個專責小組或繼續參與已加入的專責小組的意願。有關各委員參加各專責小組的最新情況載於已置於席上供委員省覽的 EOC 文件 12/2007 的經修訂附錄 I 內。

10. 平機會管治委員會備悉並通過平機會屬下專責小組的新成員名單及按 EOC 文件 12/2007 及其經修訂的附錄 I 所載的行政及財務專責小組職權範圍內的已增加小組成員人數上限。

(高級企業傳訊主任 2 於此時離席。)

為《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制定作準備的進度

(EOC 文件 17/2007；議程第 5 項)

11. 法律總監簡介平機會就《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的制定而作準備的工作計劃。各委員備悉，平機會辦事處已安排培訓及學習課程，讓員工認識新法例和種族問題，並已安排來自澳洲人權及平等機會委員會的導師為平機會職員提供有關執行種族歧視法例的培訓。已透過討論和座談會搜集少數族裔群體對種族歧視的關注事項和意見。草擬僱傭實務守則的籌備工作正在進行中，參考資料包括海外的守則及案例資料，但守則的最後內容仍會視乎《種族歧視條例草案》通過時的內容而定。平機會辦事處亦已密切跟進《種族歧視條例草案》法案委員會的程序，並出席了條例草案委員會的審議會，及從監管效率的角度提出了平機會的意見和關注事項。文件載有法案委員會就《種族歧視條例草案》向政府提出的多項問題。探訪僱主組織及各國領事館的工作仍持續進行中，平機會已草擬了一份內部語文政策，稍後並會進行一項基線調查，以瞭解市民大眾對少數族裔的態度。

12. 各委員備悉平機會就《種族歧視條例草案》的制定而作出準備的進度。

研究設立平等機會審裁處的需求程度工作小組作出的報告及建議

(EOC 文件 13/2007；議程第 6 項)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13. 法律總監按 EOC 文件 13/2007，向各委員解釋設立一個專門的平等機會審裁處的宗旨、背景、相關工作，以及由「研究設立平等機會審裁處的需求程度工作小組」所採納的建議。他亦強調，在獲採納的建議之下，把個案帶上審裁處的規則及程序將會簡化，在建議中的平等機會審裁處，訴訟人應獲准有法律代表，而經由平機會進行處理投訴程序將會是在建議中的審裁處展開訴訟程序的先決條件。他邀請各委員就文件附件 B 所載的工作小組建議提出意見。

14. 委員普遍贊成此項以幫助受屈人根據反歧視條例提出法律程序為目的的建議。若干委員對於在建議中的審裁處展開訴訟程序前，需先經由平機會進行處理投訴程序一事表示關注，因為此舉可能會被視為對於直接使用審裁程序的權利的一項限制。現時，有關人士可以不經平機會，自行直接把歧視個案帶上法庭。

15. 法律總監表示，有關把個案交由平機會處理及進行處理投訴程序的詳情仍有待定出。主席多謝委員對此事項提出意見和給予支持，並要求法律總監在定出細節時考慮各委員所關注的問題，並對有關建議加以潤飾和闡釋，以便再提交平機會管治委員會考慮。

(顧張文菊女士於此時離席。)

匯報「某些公眾可進出的處所進行的無障礙通道／設施正式調查」的進度

(EOC 文件 14/2007；議程第 7 項)

16. 總監(投訴事務)按 EOC 文件 14/2007，向委員介紹最新進度。各委員備悉，專責工作小組已挑選了 60 個地點進行視察，並得悉挑選不同屋邨、商場和政府樓宇進行正式調查的準則。通道及設施巡查已於 2007 年 6 月 1 日展開。

(蔡惠琴女士及勞永樂醫生於此時離席)

17. 回應一名委員的詢問，總監(投訴事務)證實，這次巡查將不會着重學校的通道/設施問題。考慮到該委員於過往會議上所提出的意見，一些在範圍內涵蓋有學校的公共屋邨已經包括在內，而在進行巡查時，將會視察直至學校的邊界為止的範圍。主席多謝各委員對於這項調查的意見和支持。各委員將定期獲知會有關此事的最新進展。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葉健民先生於此時離席。)

法律及投訴專責小組、社會參與及宣傳專責小組、公眾教育及研究專責小組和行政及財務專責小組簡報
(EOC 文件 15/2007；議程第 8 項)

18. 委員備悉 EOC 文件 15/2007 所載，有關各專責小組工作的資料。

平機會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的財政狀況半年報告
(EOC 文件 16/2007；議程第 9 項)

19. 會計師按 EOC 文件 16/2007 所載，向委員解釋平機會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財政年度終結時的財政狀況。

20. 委員備悉，平機會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財政年度終結時的經常性支出總額為 6,802 萬元，且錄得 212 萬元盈餘，並已把盈餘撥入儲備帳內。2006/07 年度的 212 萬元盈餘與財政年度開始時所作的原來預算非常接近。至於資本性支出則有兩項支出項目轉至 2007/08 年度，即為不同界別製作的教材資料及同值同酬工作項目，這兩個項目的結餘，將於 2007/08 年度全部耗用。

21. 各委員亦備悉截至 2007 年 3 月 31 日為止，低於獲許可儲備上限的儲備帳結餘。

22. 各委員備悉 EOC 文件 16/2007 所載，平機會的財政狀況。

其他事項

(議程第 10 項)

研究項目的最新進展：(i)公眾對香港傳媒描述婦女的手法的意見調查；(ii) 平等機會意識公眾意見調查 2007

23. 署理政策及研究組主管告知各委員，兩項研究，即「公眾對香港傳媒描述婦女的手法的意見調查」(傳媒意見調查)及「平等機會意識公眾意見調查 2007」(平等機會意識調查)的進度。她表示，兩個項目的服務合約已交予獲選的服務提供者。傳媒意見調查的先導研究

限閱文件

(已批准作公開發布)

已經完成，在對調查問卷加以潤飾後，將於主要調查展開前進行焦點小組研究。至於平等機會意識調查，調查問卷正按 2003 年所進行的同類調查而制定。這項研究將會收集公眾對平等機會的看法，以及使用平機會服務的人士，例如平等機會之友會的會員及曾參加平機會所提供的培訓的人士的意見。

24. 有兩名委員王鳳儀女士及李鑾輝先生表示有興趣加入傳媒意見調查的工作小組。他們的參與獲工作小組召集人欣然接受及通過。

25. 各委員備悉上述調查的進度，有關進一步的發展將於適當時候知會各委員。

VI. 下次會議日期

26. 主席表示，為方便定出時間表，日後平機會管治委員的會議將定於 3 月、6 月、9 月及 12 月的第三個星期四(而不是現時的第三個星期之星期四)舉行。因此，平機會下次會議將於 2007 年 9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2 時 30 分舉行，而再下一次會議則會在 2007 年 12 月 20 日舉行。各委員備悉此變更。

27. 無其他事項，會議於下午 5 時 50 分散會。

平等機會委員會
2007 年 7 月